OVO 藍牙音響 S5

使用說明書

包裝內容

充電線

扣環 S5

音源線

使用說明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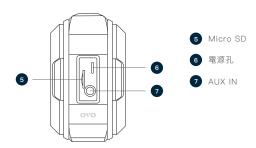
產品介面



- 1 上一首/音量減
- 電源開關/播放暫停/ 接聽掛上電話/模式切換
- 3 下一首/音量加
- 4 指示燈

連接埠

撥開防塵蓋即可看見連接埠插槽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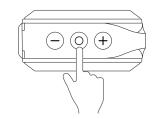
使用說明

充電

首次使用,請先將產品充飽電;充電時,紅色指示燈恆亮, 充電完成時,紅色指示燈熄滅。

|機

長按 ② 鍵 3 秒鐘開機,會發出提示音並伴隨藍色指示燈 閃爍,此時產品已經進入藍牙搜尋模式,等待配對。



斷開藍牙配對紀錄

若產品已連接藍牙裝置,同時按 (+) (一) 2秒,可中斷與藍牙裝置連線

模式操作說明

藍牙模式

配對藍牙裝置

開啟欲配對裝置上藍牙搜尋頁面,找到並點選「OVO-S5」 連接,與裝置配對成功時,產品發出提示音並伴隨藍色指 示燈恆亮。此時可以使用機身上按鈕來控制音樂。

0	開關電源:長按 ③ 三秒鐘 播放/暫停:短按 ④ 模式切換:短按兩下 ⑤ 可以切換模式 藍牙/AUX IN/Micro SD 接聽/掛上電話:短按 ⑥ 可以接聽,再次短按可以掛上 拒接電話:短按 ⑥ 兩下可拒接電話
+	下一首:長按 ① 兩秒鐘,可跳至下一首 音量加:短按 ①
	上一首:長按 〇 兩秒鐘,可切回上一首 音量減:短按 〇

AUX模式

將3.5mm音源線一端插入藍牙音響AUX IN,另一端則連接音源輸出裝置,此時可以使用機身上按鈕來控制音樂。

0	開開電源:長按 ② 三秒鐘 靜音/取消靜音:短按 ③ 模式切換:短按兩下 ③ 可以切換模式 藍牙/AUX IN/Micro SD
+	音量加:短按 ①
\bigcirc	音量減:短按 🕒

Micro SD 模式

將Micro SD插上,在Micro SD裡的MP3檔案將會自動播 放,此時可以使用機身上按鈕來控制音樂。

0	開關電源:長按 ◎ 三秒鐘 播放暫停:短按 ◎ 模式切換:短按兩下 ◎ 可以切換模式 藍牙/AUX IN/Micro SD 播放下個清單:短按三下 ◎
+	下一首:長按 ① 兩秒鐘,可跳至下一首 音量加:短按 ①
\bigcirc	上一首:長按 〇 兩秒鐘,可切回上一首 音量減:短按 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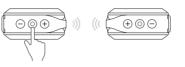
展雋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Ovomedia Creative Inc

台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二段202號4樓

02-7746-7239#26

www.ovotv.com

音響配對說明



對:兩台機器同時開機,在任一機器短按三下 ◎

鍵,聽到提示音後即可完成配對。

解除配對:任一機器短按三下 ② 鍵,即可解除配對。

*配對時,藍色指示燈閃爍的為主機器(左聲道),恆亮的為副機器(右聲道),當通話時,只能 诱過主機器來瀟誦。

指示燈

電源指示燈

藍燈閃爍:藍牙搜尋模式,等待配對中

藍燈恆亮:已連線 - 藍牙 / AUX IN / Micro SD

紅燈恆亮:充電中 紅燈熄滅:充電完成

產品規格

牙:5.0 輸出功率:5W 傳輸距離:10m

聲音頻率: 120Hz-20kHz

充電電池: 1500mAh

防 水: IPX7

產品尺寸: 89 x 89 x 45mm

產品重量: 265g

音源輸入:藍牙、Micro SD (最高支援32GB)、AUX IN

使用時間:音量50%可連續使用11-12小時

電源輸入: DC 5V / 1A

產品保固

藍牙音響主機自購買日起算一年原廠保固服務,線材等零 配件自購買日起算半年原廠保固服務。購買憑證為產品保 固起算日依據,請妥善保存。人為操作不當及損壞,或外 力因素導致毀損故障皆不在保固範圍內。

說明書內容如有變動,恕不另行通知。

疑難排解

1. 音量已經開到最大聲, 而聲音還是很小

- 調整藍牙配對裝置, 例如手機、電腦等, 將音量加大。
- 有些檔案本身的音量就比較小,建議您使用更好的串流 軟體或音樂檔。

2.無法诱過藍牙配對

- · 請確認您的藍牙配對裝置是否為藍牙5.0相容規格。
- · 請確認產品沒有與其他藍牙裝置連接

3.藍牙音響電池壽命保養

- · 請確定裝置在未使用時已關閉。
- 拒絕在惡劣的環境下使用。
- 請勿讓藍牙音響長時間處於沒電的狀態。
- 充飽電請拔除充電線,避免長時間連接在充電器上。

[貼心提醒]

產品無法在充電狀態下進行其他操作(如:藍牙連線、播放音樂.....)請充 電過後再進行操作。

限用物質含有情況標示聲明

型號 (型式) : S5 設備名稱:藍牙音響 Type designation (Type) Equipment name 限用物質及其化學符號 Bestricted substances and its chemical symbols 單元Uni 汞Mercury 镉Cadmium Hexavalent (Pb) (Cd) (Ha) chromium 雷路板

備表1. "招出0.1 wt %" 及 "招出0.01 wt %" 係指限用物質之百分比含量招出百分比含量基準值

Note 1: "Exceeding 0.1 wt %" and "exceeding 0.01 wt %" indicate that the percentage content of the restricted substance exceeds the reference percentage value of presence condition

備考2. "○"係指該項限用物質之百分比含量未超出百分比含量基準值

Note 2: "O" indicates that the percentage content of the restricted substance does not exceed the percentage or reference value of presence.

備者3 "-"係指該頂限用物質為排除頂目

Note 3: The "-" indicates that the restricted substance corresponds to the exemption.

[警語]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,非經核准,公司、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 變更頻率,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特性及功能。

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: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,應 立即停用,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。

前述合法通信、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

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、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。